



检 测 报 告

(2025) 泓泰 (环) 检 (综) 字 (NJHT2505012) 号

检测类别: 委托检测

受检单位: 江苏常青树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南京泓泰环境检测有限公司

地址: 南京六合雄州街道红星路 130 号

邮编: 211500

电子信箱: njthjjczx@163.com

电话: 025-57513005



检测报告说明

- 一、本公司检测与结果评价工作依据有关法律法规、协议和技术文件进行。
- 二、对本报告检测结果如有异议，请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日内以单位公函形式向本公司提起申述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- 三、委托检测，本公司对整个检测负责；对送检样品，检验检测数据结果仅对接收样品负责。
- 四、检测结果中有项目出现低于“检出限值”时，报填“ND”或“小于检出限值”，并标出检出限值。
- 五、本报告中外包的项目在其后加 * 标注。
- 六、本报告非经本公司同意，不得以任何方式复制（全文复制除外），经本公司同意复制后的复印件（全文复制），应由本公司加盖公章予以确认。
- 七、凡对本检测报告进行部分复制、摘用或篡改，引起法律纠纷时，其责任自负。
- 八、除客户特别提出并支付样品管理费，所有样品超过标准规定的时效均不再留样。
- 九、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用于不恰当的法律仲裁，如果需要，客户需提前说明。
- 十、本报告涂改无效。



南京泓泰环境检测有限公司

检 测 报 告

受检单位	江苏常青树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	地 址	镇江新区青龙山路 3 号
联系人	徐部长	电 话	13615278342
样品类别	空气和废气、水和废水		
检测目的	对空气和废气、水和废水进行检测。		
采样日期	2025 年 5 月 7 日	采样人员	叶松 李达 马厚冬 朱思奇
分析日期	2025 年 5 月 7 日-2025 年 5 月 13 日	分析人员	周雨文 周淳 陈瑶洁 李楠 鞠品 宋婉婷 张汝盈 刘美琳 万玉霜 王星玥
检测内容	详见报告第 2 页 (表 1)		
检测依据	详见报告第 2-3 页 (表 2)		
检测仪器	详见报告第 2-3 页 (表 2)		
检测结论	详见报告第 4-12 页 (表 3-表 5)		

编 制

李 赛

审 核

徐 部

签 发

李 赛

日期: 2025 年 6 月 18 日





表 1 检测点位、项目和频次

类别	检测点位	检测项目	检测频次	
空气和 废气	4#加热炉排口（Q1）	氮氧化物、二氧化硫、挥发性有机物、 苯乙烯、低浓度颗粒物	3 次/天，共 1 天	
	污水处理站废气排放口 （Q2）	氨、硫化氢、挥发性有机物、酚类化合物		
水和废 水	DW001 进口（S1）	pH 值、苯、化学需氧量、乙苯、悬浮物、 氨氮、总磷、石油类、二甲苯（间，对- 二甲苯、邻-二甲苯）、挥发酚		
	DW001 出口（S2）			
	雨水排口（S3）	悬浮物、氨氮、石油类		
	循环水出口（S4）	总有机碳*	1 次/天，共 1 天	
	循环水进口（S5）			

表 2 检测分析方法及主要设备

名称	检测项目	检测依据	检出限/最低检出浓度	分析设备	采样设备
有组织废气	低浓度颗粒物	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836-2017	1.0mg/m ³	YKX-3WS 恒温恒湿室（HT-148） AUW120D 岛津分析天平（HT-142）	海纳 3012D 型便携式大流量低浓度自动烟尘/气测试仪（HT-265） 崂应 2061 型双路 VOCs 气体采样器（HT-228、HT-229） 崂应 3012H 型自动烟尘/气测试仪（HT-183） ADS-2062E-2.1 双路恒温大气采样器（HT-201）
	二氧化硫	固定污染源排气 二氧化硫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57-2017	3mg/m ³	/	
	氮氧化物	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693-2014	3mg/m ³	/	
	挥发性有机物	固定污染源废气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固相吸附-热脱附/气相色谱-质谱法 HJ 734-2014	-	GCMS-QP2020N X 气相色谱-质谱联用仪（HT-144）	
	苯乙烯		0.004mg/m ³		
	氨	环境空气和废气 氨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3-2009	0.25mg/m ³	722N 可见分光光度计（HT-143）	
	硫化氢	《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》（第四版增补版）国家环境保护总局（2003 年）只用：5.4.10.3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	0.01mg/m ³		



名称	检测项目	检测依据	检出限/最低检出浓度	分析设备	采样设备
	酚类化合物	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酚类化合物的测定 4-氨基安替比林分光光度法 HJ/T 32-1999 萃取比色法	0.003mg/m³	T6 新世纪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（HT-68）	
废水	pH 值	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 HJ1147-2020	-	/	Testo 206-PH1 便携式 pH 仪（HT-281）
	化学需氧量	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828-2017	4mg/L	/	/
	悬浮物	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/T 11901-1989	-	ATY124 岛津电子天平（HT-02）	
	氨氮	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535-2009	0.025mg/L	T6 新世纪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（HT-68）	
	挥发酚	水质 挥发酚的测定 4-氨基安替比林分光光度法 直接分光光度法 HJ 503-2009	0.01mg/L		
	总磷	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/T 11893-1989	0.01mg/L	722N 可见分光光度计（HT-143）	
	石油类	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-2018	0.06mg/L	OL1010 红外测油仪（HT-239）	
	苯	水质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吹扫捕集/气相色谱-质谱法 HJ 639-2012	0.4μg/L	GCMS-QP2020N X 气质联用仪（HT-255）	
	乙苯		0.3μg/L		
	二甲苯 间, 对-二甲苯		0.5μg/L		
	二甲苯 邻-二甲苯		0.2μg/L		
总有机碳*	水质 总有机碳的测定 燃烧氧化-非分散红外吸收法 HJ 501-2009	0.1mg/L	TOC-2000 总有机碳分析仪（LKHJ-A-376）		

注：带“*”检测项目的分析方法及设备来源于南京联凯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（证书编号：231012051558，报告编号：宁联凯（环境）第【25050178】号）。



表 3-1 固定污染源废气检测期间烟气参数

采样日期	2025 年 5 月 7 日		
检测点位	4#加热炉排口（Q1）		
排气筒高度(m)	25		
断面面积（m²）	0.7088		
大气压(kPa)	101.32	101.32	101.32
废气温度(℃)	144.2	144.5	144.6
废气流速(m/s)	1.27	1.20	1.33
动压（Pa）	1.0	0.9	1.1
静压（kPa）	0.00	0.00	0.00
含湿量（%）	9.41	9.41	9.41
O ₂ （%）	5.04	4.22	5.64
标态干气流量(Nm³/h)	1921	1814	2010



表 3-2 固定污染源废气检测结果

采样日期			2025 年 5 月 7 日			由委托单位提供：以下限值参照《石油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》（GB 31571-2015）表 5 中特别排放限值要求
检测点位			4#加热炉排口（Q1）			
检测参数		单位	检测结果			
低浓度颗粒物	实测排放浓度	mg/m³	1.4	2.7	4.5	-
	基准氧含量排放浓度	mg/m³	1.6	2.9	5.3	20
	排放速率	kg/h	2.69×10 ⁻³	4.90×10 ⁻³	9.04×10 ⁻³	-
氮氧化物	实测排放浓度	mg/m³	60	60	57	-
	实测排放浓度均值	mg/m³	59			-
	基准氧含量排放浓度	mg/m³	68	64	67	100
	基准氧含量排放浓度均值	mg/m³	66			-
	排放速率	kg/h	0.115	0.109	0.115	-
	排放速率均值	kg/h	0.113			-
二氧化硫	实测排放浓度	mg/m³	ND	ND	ND	-
	实测排放浓度均值	mg/m³	ND			-
	基准氧含量排放浓度	mg/m³	ND	ND	ND	50
	基准氧含量排放浓度均值	mg/m³	ND			-
	排放速率	kg/h	/	/	/	-
	排放速率均值	kg/h	/			-
苯乙烯	实测排放浓度	mg/m³	ND	ND	ND	-
	实测排放浓度均值	mg/m³	ND			-
	基准氧含量排放浓度	mg/m³	ND	ND	ND	-
	基准氧含量排放浓度均值	mg/m³	ND			-
	排放速率	kg/h	/	/	/	-
	排放速率均值	kg/h	/			-



表 3-2 固定污染源废气（挥发性有机物）检测结果（续）

检测项目	2025 年 5 月 7 日 4#加热炉排口 (Q1) 检测结果			检出限	单位
	①	②	③		
丙酮	0.56	0.69	0.82	0.01	mg/m ³
异丙醇	0.014	0.017	0.019	0.002	mg/m ³
正己烷	ND	0.046	0.041	0.004	mg/m ³
乙酸乙酯	0.029	0.030	0.033	0.006	mg/m ³
六甲基二硅氧烷	ND	ND	ND	0.001	mg/m ³
苯	0.031	0.032	0.034	0.004	mg/m ³
正庚烷	ND	ND	ND	0.004	mg/m ³
3-戊酮	ND	ND	ND	0.002	mg/m ³
甲苯	0.026	0.026	0.027	0.004	mg/m ³
乙酸丁酯	ND	ND	ND	0.005	mg/m ³
环戊酮	ND	ND	ND	0.004	mg/m ³
乳酸乙酯	ND	ND	ND	0.007	mg/m ³
乙苯	ND	ND	ND	0.006	mg/m ³
丙二醇单甲醚乙 酸酯	ND	ND	ND	0.005	mg/m ³
对/间二甲苯	ND	ND	ND	0.009	mg/m ³
邻二甲苯	0.006	0.005	0.006	0.004	mg/m ³
苯乙烯	ND	ND	ND	0.004	mg/m ³
2-庚酮	ND	ND	ND	0.001	mg/m ³
苯甲醚	ND	ND	ND	0.003	mg/m ³
1-癸烯	0.003	ND	ND	0.003	mg/m ³
苯甲醛	ND	ND	ND	0.007	mg/m ³
2-壬酮	ND	ND	ND	0.003	mg/m ³
1-十二烯	ND	ND	ND	0.008	mg/m ³



表 3-1 固定污染源废气检测期间烟气参数（续）

采样日期	2025 年 5 月 7 日		
检测点位	污水处理站废气排放口（Q2）		
排气筒高度(m)	15		
断面面积（m ² ）	0.0707		
大气压(kPa)	101.30	101.30	101.30
废气温度(°C)	33.5	33.4	33.2
废气流速(m/s)	4.9	5.0	5.0
动压（Pa）	20	21	21
静压（kPa）	0.00	0.00	0.00
含湿量（%）	2.9	2.9	2.9
标态干气流量(Nm ³ /h)	1074	1091	1092

表 3-2 固定污染源废气检测结果（续）

采样日期			2025 年 5 月 7 日			由委托单位提供： 以下限值参照《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》(GB 14554-93)
检测点位			污水处理站废气排放口（Q2）			
检测项目		单位	检测结果			
氨	实测排放浓度	mg/m³	1.08	1.21	1.06	-
	实测排放浓度均值	mg/m³	1.12			-
	排放速率	kg/h	1.16×10 ⁻³	1.32×10 ⁻³	1.16×10 ⁻³	4.9
	排放速率均值	kg/h	1.21×10 ⁻³			-
硫化氢	实测排放浓度	mg/m³	0.03	0.04	0.03	-
	实测排放浓度均值	mg/m³	0.03			-
	排放速率	kg/h	3.22×10 ⁻⁵	4.36×10 ⁻⁵	3.28×10 ⁻⁵	0.33
	排放速率均值	kg/h	3.62×10 ⁻⁵			-
酚类化合物	实测排放浓度	mg/m³	0.004	0.007	ND	-
	实测排放浓度均值	mg/m³	/			-
	排放速率	kg/h	4.30×10 ⁻⁶	7.64×10 ⁻⁶	/	-
	排放速率均值	kg/h	/			-



表 3-2 固定污染源废气（挥发性有机物）检测结果（续）

检测项目	2025 年 5 月 7 日 污水处理站废气排放口 (Q2) 检测结果			检出限	单位
	①	②	③		
丙酮	0.37	0.16	0.93	0.01	mg/m ³
异丙醇	0.010	0.014	0.032	0.002	mg/m ³
正己烷	0.024	ND	0.047	0.004	mg/m ³
乙酸乙酯	0.055	0.052	0.058	0.006	mg/m ³
六甲基二硅氧烷	ND	ND	ND	0.001	mg/m ³
苯	0.087	0.133	0.104	0.004	mg/m ³
正庚烷	ND	ND	0.005	0.004	mg/m ³
3-戊酮	0.002	ND	ND	0.002	mg/m ³
甲苯	0.058	0.102	0.078	0.004	mg/m ³
乙酸丁酯	0.011	0.012	0.012	0.005	mg/m ³
环戊酮	ND	ND	ND	0.004	mg/m ³
乳酸乙酯	ND	ND	ND	0.007	mg/m ³
乙苯	0.009	0.011	0.009	0.006	mg/m ³
丙二醇单甲醚乙酸酯	ND	ND	ND	0.005	mg/m ³
对/间二甲苯	ND	ND	ND	0.009	mg/m ³
邻二甲苯	ND	ND	0.004	0.004	mg/m ³
苯乙烯	0.006	0.008	0.007	0.004	mg/m ³
2-庚酮	0.006	0.006	0.010	0.001	mg/m ³
苯甲醚	ND	ND	ND	0.003	mg/m ³
1-癸烯	ND	ND	ND	0.003	mg/m ³
苯甲醛	0.008	0.024	0.010	0.007	mg/m ³
2-壬酮	ND	ND	0.003	0.003	mg/m ³
1-十二烯	ND	ND	ND	0.008	mg/m ³



表4 水和废水检测结果

检测项目	采样日期	2025 年 5 月 7 日			
	采样点位	DW001 进口（S1）			
	样品性状	黄色透明微弱臭			
	单位	检测结果			
		①	②	③	平均值
pH 值	无量纲	7.9（16.4℃）	8.0（15.9℃）	7.9（16.9℃）	/
化学需氧量	mg/L	43	43	44	43
悬浮物	mg/L	21	17	15	18
氨氮	mg/L	1.06	1.12	1.02	1.07
总磷	mg/L	0.78	0.64	0.71	0.71
石油类	mg/L	0.25	0.22	0.23	0.23
挥发酚	mg/L	0.973	1.04	0.914	0.976
苯	μg/L	ND	ND	ND	ND
乙苯	μg/L	ND	ND	ND	ND
二甲苯	μg/L	ND	ND	ND	ND
间，对-二甲苯	μg/L	ND	ND	ND	ND
邻-二甲苯	μg/L	ND	ND	ND	ND

注：二甲苯检测结果是间，对-二甲苯和邻-二甲苯合计，其中未检出的项目不参与计算。



表4 水和废水检测结果（续）

检测项目	采样日期	2025 年 5 月 7 日			
	采样点位	DW001 出口（S2）			
	样品性状	黄色透明微弱臭			
	单位	检测结果			
		①	②	③	平均值
pH 值	无量纲	8.0（17.3℃）	8.0（18.1℃）	8.0（17.5℃）	/
化学需氧量	mg/L	26	26	26	26
悬浮物	mg/L	20	18	14	17
氨氮	mg/L	0.110	0.120	0.113	0.114
总磷	mg/L	0.61	0.57	0.54	0.57
石油类	mg/L	ND	ND	ND	ND
挥发酚	mg/L	0.030	0.041	0.023	0.031
苯	μg/L	ND	ND	ND	ND
乙苯	μg/L	ND	ND	ND	ND
二甲苯	μg/L	ND	ND	ND	ND
间，对-二甲苯	μg/L	ND	ND	ND	ND
邻-二甲苯	μg/L	ND	ND	ND	ND

注：二甲苯检测结果是间，对-二甲苯和邻-二甲苯合计，其中未检出的项目不参与计算。



表4 水和废水检测结果（续）

检测项目	采样日期	2025 年 5 月 7 日			
	采样点位	雨水排口（S3）			
	样品性状	无色透明无臭			
	单位	检测结果			
		①	②	③	平均值
悬浮物	mg/L	15	13	9	12
氨氮	mg/L	4.91	4.80	4.97	4.89
石油类	mg/L	ND	ND	ND	ND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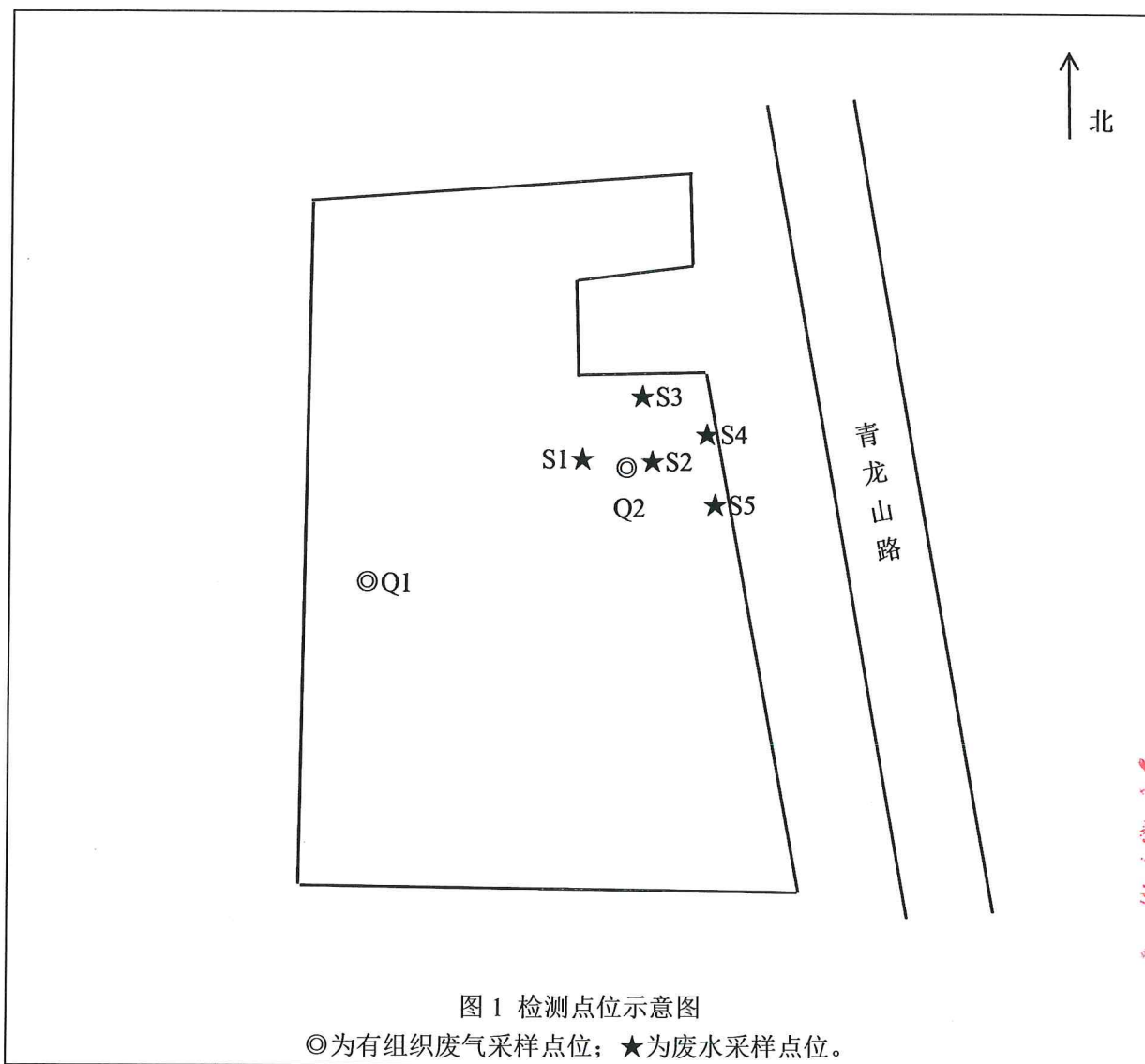
表4 水和废水检测结果（续）

检测项目	采样日期	2025 年 5 月 7 日	
	样品名称	循环水进口（S5）	循环水出口（S4）
	样品性状	无色透明微弱臭	
	单位	检测结果	
总有机碳*	mg/L	17.4	16.0

注：带“*”项目不在我公司检验检测机构认定（CMA）范围内，由南京联凯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（证书编号：231012051558，报告编号：宁联凯（环境）第【25050178】号）检测完成。



表 5 检测点位示意图



-----以下空白-----